

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石材加工新建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二 〇 二 五 年 四 月

建设单位：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石强

电话：13409831253

邮编：438300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南湖办事处中部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	1
表二	工程概况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2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5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7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8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29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31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报告结论	37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及雨污管网图

附件 4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附图 5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附图 6 白果镇用地规划图

附图 7 园区用地规划图

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承诺函

附件 3 工况证明

附件 4 废边角料外售合同

附件 5 石粉处置合同

附件 6 危险废物处置承诺

附件 7 项目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8 排污许可证

附件 9 说明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南湖办事处中部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异形材共计 100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2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武汉中环明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6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0 万元	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1.00%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 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实施; (9)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10）武汉中环明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11）《关于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3]38 号），2023 年 11 月 28 日； （12）《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1181MACHMCH80X001U），2024 年 12 月 20 日。
--	---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环评要求，本项目环境质量执行标准详见表 1-1。

表 1-1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环评）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评价对象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	二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类	麻溪河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3 类	项目厂界其他测
		4a 类	项目厂界西南侧

2、验收监测标准

依据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下达的批复以及排污许可证，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标准。

（2）废水：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3）噪声：项目厂界西南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厂界其他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详见表 1-2。

表 1-2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标准值		备注
			参数名称	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颗粒物	1.0mg/m ³	无组织废气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项目厂界其他侧
		4 类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项目厂界西南侧

	<table><tr><td data-bbox="399 190 478 280">固体废物</td><td data-bbox="478 190 1431 28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td></tr><tr><td data-bbox="399 280 478 2033"></td><td data-bbox="478 280 1431 2033"></td></tr></table>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				

表二 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内容

我公司（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在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南湖办事处中部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建设“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并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武汉中环明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3 年 11 月 28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以麻环审[2023]38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批复中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厂区面积 15330.66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建厂房 1 栋、综合楼 1 栋及其他配套设施，购置切机、磨光机、火烧机、喷砂机等设备 94 台套，以花岗岩为原材料，经切割、切边定厚、表面加工（火烧面、光面、喷砂面）、检验入库等工序进行石材生产加工，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异型材共计 100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项目实际位于湖北省麻城市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厂区面积 15330.66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建厂房 1 栋、综合楼 1 栋及其他配套设施，购置切机、磨光机、火烧机、喷砂机等设备 47 台套，以花岗岩为原材料，经切割、切边定厚、表面加工（火烧面、光面、喷砂面）、检验入库等工序进行石材生产加工，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由于市场原因，项目阶段性建设，本次验收为项目阶段性验收，验收内容为厂房 1 栋，综合楼 1 栋及其他配套设施，切机、磨光机、火烧机、喷砂机等设备 47 台套及其他配套设施，以花岗岩为原材料，经切割、切边定厚、表面加工（火烧面、光面、喷砂面）、检验入库等工序进行石材生产加工，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阶段性建成投入试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我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26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已出具检测报告。在获得大量监测数据的基础上，我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已完成试生产并达到相应的验收工况要求，现拟邀请项目相关专家及单位组建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工作及环保检查。

(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南湖办事处中部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项目东侧紧邻正鑫石材，东侧 180m 处为白堂铺，南侧 300m 处为四山庙村居民点 2，西南侧 110m 处为四山庙村居民点 1，西侧紧邻瑞琪石材，北侧 180m 处为黄土岗。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示意图见附图 2。

(2) 建设内容与规模

项目目前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名称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中部，1F 钢构厂房，总层高 10.62m，建筑面积 4954.90m ² ，内部分为切割区和加工区	切割区：位于厂房西部，占地面积约 2880m ² ；内设大切机 18 台、中切机 15 台等生产设备	切割区：位于厂房西部，占地面积约 2880m ² ；内设大切机 6 台、中切机 4 台等生产设备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大切机和中切机数量未达到环评设计数量
		加工区：位于厂房南部，占地面积约 1800m ² ；内设红外线切机、喷砂机、火烧机、仿形机、磨光机等生产设备	加工区：位于厂房南部，占地面积约 1800m ² ；内设红外线切机、喷砂机、火烧机、磨光机等生产设备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红外线切机数量未达到环评设计数量，目前无仿形机和雕刻机
储运工程	荒料堆场	设于厂区北部，占地面积为 1750m ² ，用于荒料暂存	设于厂区北部，占地面积为 1750m ² ，用于荒料暂存	不变
	成品堆场	设于厂房南侧，占地面积为 1800m ² ，用于成品暂存	设于厂房南侧，占地面积为 1800m ² ，用于成品暂存	不变
	化学品储存间	设于加工区北部，占地面积约 10m ² ，用于润滑油、液化石油气、氧气、混凝土剂等化学品暂存	设于加工区北部，占地面积约 10m ² ，用于润滑油、液化石油气、氧气、混凝土剂等化学品暂存	实际为化学品暂存区
	柴油储罐	设于厂房北侧，立式储罐（规格为直径 2m，高度 3.8m，容量 12m ³ ），最大储量约 7.5t，设置高度 1.5m	设于厂区北侧，为埋地式双层储罐，最大储量约 7.5t，用于柴油存储	实际柴油储罐为埋地式双层储罐，位于厂

		的围堰，用于柴油存储		区北侧
辅助工程	综合楼	设于厂区南部，1 栋 4F 砖混结构，总层高 14.25m，占地面积 301.04m ² ，建筑面积 1231.72m ² ；内设食堂及员工宿舍	设于厂区南部，1 栋 4F 砖混结构，总层高 14.25m，占地面积 301.04m ² ，建筑面积 1231.72m ² ；内设食堂及员工宿舍	不变
	门卫	设于厂区南部，1 栋 1F 砖混结构，总层高 3.6m，占地面积 29.14m ²	设于厂区南部，1 栋 1F 砖混结构，总层高 3.6m，占地面积 29.14m ²	不变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不变
	排水	建设雨污分流管网，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建设雨污分流管网，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不变
	供热制冷	办公室、宿舍楼采用分体式空调供热制冷	办公室、宿舍楼采用分体式空调供热制冷	不变
	供电	接市政电网，厂区配备配电房供厂区用电调配	接市政电网，厂区配备配电房供厂区用电调配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雨水：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进入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设置总容积为 1540m ³ 初期雨水池，位于厂区北部，根据园区规划环评，每亩地雨水池容积不少于 66.7m ³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3.0 亩，雨水池容积应≥1534.1m ³ ，经计算得厂区初期雨水为 280.6m ³ /次，年降雨形成径流数约 15 次，合计初期雨水 4209m ³ /a，本项目设置雨水池总容积 1540m ³ ，满足园区要求及初期雨水容纳要求	雨水：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进入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设置总容积为 1581m ³ （8.5m*12m*15.5m）初期雨水池，位于厂区北部，根据园区规划环评，每亩地雨水池容积不少于 66.7m ³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3.0 亩，雨水池容积应≥1534.1m ³ ，经计算得厂区初期雨水为 280.6m ³ /次，年降雨形成径流数约 15 次，合计初期雨水 4209m ³ /a，本项目设置雨水池总容积 1581m ³ ，满足园区要求及初期雨水容纳要求	实际初期雨水池容积增大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化粪池容积约为50m ³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化粪池容积约为 105m ³	实际化粪池容积增大
		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厂区设置1个沉淀池，位于尾渣堆场西侧，总容积为2160m ³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³ ，每台磨光机不少于20m ³ ，本项目完成后全厂共有18台大切机，6台磨光机，沉淀池总容积应≥1992m ³ ，本项目设置沉淀池容积	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厂区设置 1 个沉淀池，位于尾渣堆场西侧，总容积为 1092m ³ （26m*7m*6m）。根据园区规划环评，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³ ，每台磨光机不少于 20m ³ ，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 6 台大切机，1 台磨光机，沉淀池总容积应≥644m ³ ，本项目设置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根据目前的设备，沉淀池的设置满足园区要求，后期根据设备增加情况对沉淀池进行增容

		为2160m ³ ，满足园区要求	沉淀池容积为 1092m ³ ，满足园区要求	
		车辆冲洗用水：经洗车槽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洗车，洗车槽设于厂区南部，洗车槽下方附容积为 10m ³ 的洗车槽沉淀池	车辆采取洒水抑尘，无洗车废水产生	实际未建设洗车槽，车辆采取洒水抑尘，无洗车废水产生
	噪声治理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厂房封闭隔音、距离衰减及绿化隔音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厂房封闭隔音、距离衰减及绿化隔音	不变
	废气处理	湿法加工粉尘：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湿法加工粉尘：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不变
		火烧废气：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火烧废气：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不变
		喷砂粉尘：喷砂粉尘经设备自带滤芯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同时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	喷砂粉尘：喷砂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同时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喷砂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
		原料、成品堆场粉尘：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原料、成品堆场粉尘：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不变
		车辆运输粉尘：经地面硬化、设置洗车槽、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车辆运输粉尘：经地面硬化、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实际未建设洗车槽，车辆采取洒水抑尘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实际食堂油烟未设置油烟净化器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运至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不变
		食堂废油脂：经专用容器收集，交由具有特许经营许可的单位收运	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实际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石泥、砂石、喷砂机除尘箱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洗车槽沉渣储存于尾渣堆场（设于沉淀池东侧，占地面积约 350m ² ，顶部设置防雨棚，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四周设置边沟、高度≥0.5m 的围堰）；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设于尾渣堆场东侧，占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石泥、喷砂机除尘器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储存于污泥压滤间；砂石暂存于砂石分离区；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实际根据生产布局和要求，一般固体废物的暂存位置进行了调整

		地面积约 350m ² ，顶部设置防雨棚，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四周设置边沟、高度≥0.5m 的围堰；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危险废物：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设于加工区北部，占地面积约 10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设于加工区北部，占地面积约 10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不变
	应急设施	厂区设置 1 个应急池，位于沉淀池北侧，容积为 450m ³ ，根据“中部（麻城）石材产业园入驻企业环保规范化建设方案”，应急池容积每台大切不少于 25m ³ ，本项目完成后全厂共有 18 台大切机，应急池容积应≥450m ³ ，满足园区要求	根据“中部（麻城）石材产业园入驻企业环保规范化建设方案”，应急池容积每台大切不少于 25m ³ ，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 6 台大切机，应急池容积应≥150m ³ （目前厂区设置沉淀池容积 1092m ³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³ ，每台磨光机不少于 20m ³ ，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 6 台大切机，1 台磨光机，沉淀池总容积应≥644m ³ ，有富余容积兼做应急池之用）	实际未建设应急池，目前厂区设置沉淀池容积 1092m ³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³ ，每台磨光机不少于 20m ³ ，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 6 台大切机，1 台磨光机，沉淀池总容积应≥644m ³ ，有富余容积兼做应急池之用

(3)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用途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大切机	石材切割，湿法加工	台	18	6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主要生产设备数量未达到环评设计数量，增加了一些小型设备
2	中切机	石材切割，湿法加工	台	15	4	
3	红外线切割机	石材切割，湿法加工	台	10	6	
4	喷砂机	喷砂板制作，干法作业	台	1	1	
5	火烧机	火烧板制作，干法作业	台	1	1	
6	倒边机	石材切割，湿法加工	台	2	1	
7	半自动路沿倒角机	路沿石制作，湿法加工	台	2	1	
8	数控仿形机	异型材制作，湿法加工	台	5	0	

9	四柱栏杆仿形机	异型材制作，湿法加工	台	2	0
10	磨光机	磨光板制作，湿法加工	台	2	1
11	多头圆柱磨光机	异型材打磨，湿法加工	台	4	0
12	平面雕刻机	石材雕刻，湿法加工	台	5	0
13	石材雕刻机	石材雕刻，湿法加工	台	6	0
14	砂石分离机	分离沉淀池砂石	台	1	1
15	底板机	石材雕刻，湿法加工	台	0	1
16	压榨机	压滤	台	2	1
17	喷淋机	降尘设施	台	2	1
18	洒水车	降尘设施	台	1	1
19	叉车	厂内物料转运设施	台	10	5
20	装载车	内物料转运设施	台	1	1
21	行车	内物料转运设施	台	4	15(3大12小)

(4) 劳动组织安排

项目职工人数为 40 人，其中 20 人在厂区内住宿，年工作 300 天，每天 1 班，每天工作 8 小时。

(5) 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4。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及型号	环评年产量	实际年产量	备注
1	花岗岩石 板材	磨光板	1.5cm~30cm	30 万 m ²	15 万 m ²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 产能未达到环评设计产 能
2		火烧板	1.5cm~30cm	20 万 m ²	8 万 m ²	
3		喷砂板	1.5cm~30cm	20 万 m ²	10 万 m ²	
4	路沿石		根据客户要求生产	15 万 m ²	5 万 m ²	
5	异型材		根据客户要求生产	15 万 m ²	0 万 m ²	
合计			/	100 万 m ²	38 万 m ²	
产品的规格及型号根据市场需求而生产						/

(6) 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综合楼位于厂区南部，靠近出入口；厂房位于厂区中部，由西至东依次设置大切区、加工区；厂区沉淀池、尾渣堆场、废料堆场位于生产加工区北侧，荒料堆场位于尾渣堆场北侧，成品堆场位于厂房南侧，初期雨水池位于厂区北部。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7) 现场情况

		
综合楼	原料堆场	厂房
		
大切机	中切机	红外线切割机
		
倒边机	火烧机	喷砂机
		
磨边机	底板机	成品堆场

图 2-1 项目现场情况图片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及能源消耗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环评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原料	花岗岩	0.56 万 t	荒料堆场	15.2 万 t/a	5 万 t/a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原辅料及能源消耗未达到环评设计用量
辅料	锯片	100 片	厂房	12t/a	4t/a	
	钢砂	0.5t	厂房	10t/a	4t/a	
	润滑油	0.1t	化学品储存区	1t/a	0.4t/a	
	混凝土	0.5t	化学品储存区	1.2t/a	0.4t/a	
能源	电	/	/	400 万 kW·h/a	135 万 kW·h/a	
	水	/	/	141134.1m³/a	47310.1m³/a	
	氧气	0.2t	化学品储存区	2t/a	0.6t/a	
	液化石油气	0.1t	化学品储存区	1t/a	0.5t/a	
	柴油	7.5t	柴油储罐	33.6t/a	11t/a	

(2) 水平衡

a、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食堂用水、住宿用水、办公用水、湿法加工用水、地面冲洗用水、洒水抑尘用水和绿化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①食堂用水

项目食堂每天提供三餐，日用餐人次为 60 次，年用水量为 360m³/a。废水量按用水量 80%计算，则食堂废水为 288m³/a。

②住宿用水

项目住宿员工 20 人，年用水量为 600m³/a。废水量按用水量 80%计算，则食堂废水为 480m³/a。

③办公用水

项目员工 40 人，年用水量为 360m³/a。废水量按用水量 80%计算，则办公废水为 288m³/a。

④湿法加工用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切割打磨等均为湿法加工，项目湿法加工设备包括大切机、中切机、红外线切机、磨光机、倒边机、倒角机、底板机等，年用水量分别为 180000m³/a、15360m³/a、

23040m³/a、1800m³/a、1800m³/a、1800m³/a、1800m³/a。湿法加工用水总量为 225600m³/a，湿法加工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循环使用，仅需补充损耗水，损耗量为 20%，则需补充新鲜水量为 45120m³/a。

⑤地面冲洗用水

项目厂房每周冲洗一次，冲洗面积约为 4954.9m²，每平方冲洗水量按 2L 计算，每周冲洗 1 次，则年冲洗约 50 次，故地面冲洗用水量约为 495.5m³/a，沉淀后循环使用，仅补充损耗水，损耗量为 20%，则补充水量为 99.1m³/a。

⑥洒水抑尘用水

项目厂房在运营期间需要喷雾降尘，厂区堆场、道路在晴天时需要洒水降尘，车辆进出需洒水抑尘，洒水抑尘用水量为 4800m³/a，此部分用水全部蒸发损耗。

⑦绿化用水。

项目绿化面积 900m²，项目绿化用水量为 180m³/a。

初期雨水：根据环评核算，年暴雨次数按 15 次计算，则项目运营期初期雨水总量为 4209m³/a。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b、排水

项目湿法加工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项目水平衡表和水平衡图见表 2-6 和图 2-2。

表 2-6 项目水平衡一览表（单位：m³/a）

用水环节	总用水量	新鲜水量	初期雨水量	损耗量	回用水量	污水量
食堂用水	360	360	0	72	0	288
住宿用水	600	600	0	120	0	480
办公用水	360	360	0	72	0	288
湿法加工用水	225600	40911	4209	45120	180480	0
地面冲洗用水	495.5	99.1	0	99.1	396.4	0
洒水抑尘用水	4800	4800	0	4800	0	0
绿化用水	180	180	0	180	0	0
合计	232395.5	47310.1	4209	50463.1	180876.4	10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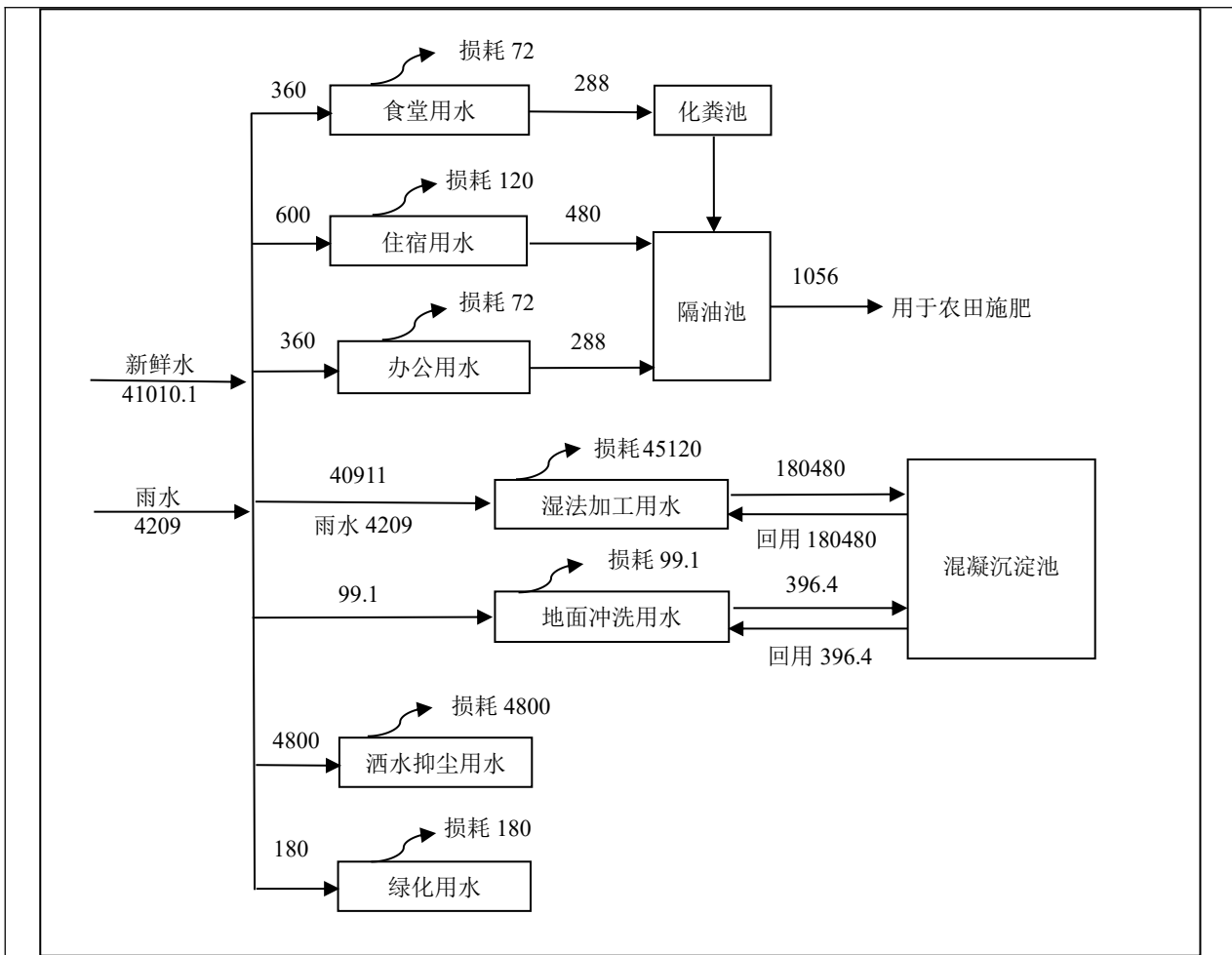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a)

3、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①项目板材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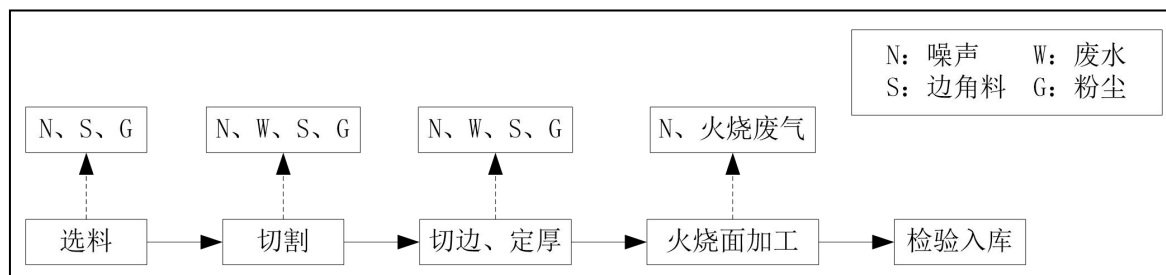


图 2-3 火烧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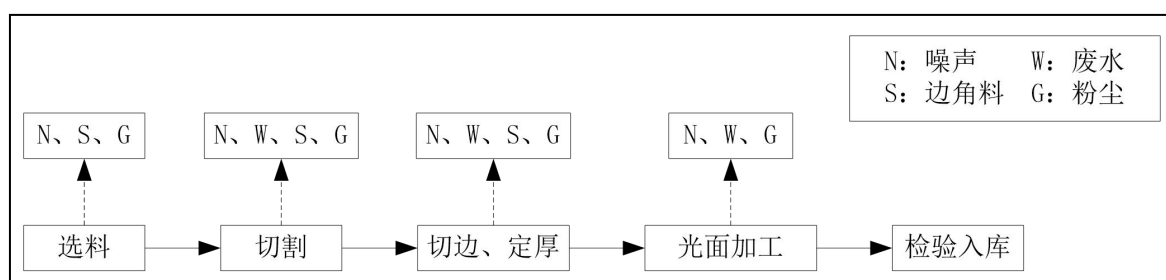


图 2-4 磨光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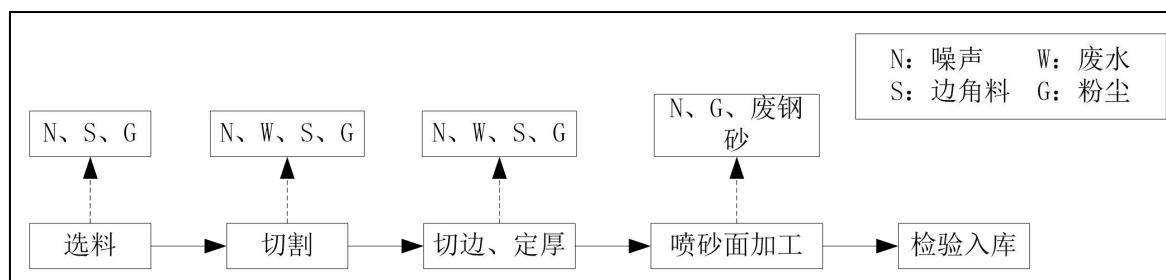


图 2-5 喷砂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各类板材生产工艺中，选料，湿法切割，切边、定厚，检验入库等工艺流程均一致，仅在表面加工过程中，根据不同种类的板材分为火烧面加工、光面加工、喷砂面加工。

选料：根据定单的要求选择适合规格尺寸的花岗岩荒料，将外购的花岗岩荒料块从荒料堆放区搬运至大切车间内，以利于后续切割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边角料、粉尘。

切割：将花岗岩荒料根据订单要求采用大切机、中切机等设备进行切割，将不同规格的荒料锯割成一定厚度的具有块状、条状和异形状等不同规格形状的半成品毛板。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噪声、废水、边角料、粉尘。

切边、定厚：用中切机、红外线切机等将锯好的毛板进一步加工，使其厚度、平整

度、光泽度达到要求。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废水、边角料、粉尘。

表面加工：

火烧面加工：利用组成花岗石的不同矿物颗粒热胀系数的差异，用火焰喷烧使其表面部分颗粒热胀破裂脱落，形成起伏有序的粗面纹饰。本工序采用机器火烧，以液化石油气作火焰燃料，利用耐热火焰喷头对锯割合格的半成品板材表面进行火烧处理。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火烧废气。

光面加工：锯好的绝大部分块状或条状毛板首先需进行粗磨校厚，然后逐步经过半细磨或细磨直至其表面形成光面。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生产噪声、废水、粉尘。

喷砂面加工：利用喷砂机，将钢砂高速喷射到需处理半成品板材表面，使板材外表面的外表发生变化。利用压缩空气在高压罐内高速流动形成高压作用，将高压罐内的砂料通过输砂管喷出，然后随压缩气流由喷枪嘴高速喷射到工件表面，达到喷砂加工的目的。喷砂机配备有废钢砂自动分离系统及布袋除尘系统，可用钢砂在喷砂机内循环使用，废钢砂经自动分离系统筛分后进入废钢砂收集料斗，粉尘经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进入除尘箱；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粉尘、废钢砂。

检验入库：对经完整工序加工的板材进行人工检验其外观及尺寸是否合格，合格的成品板材包装存放入成品堆场，不合格品返回加工，直到符合订单要求。

②路沿石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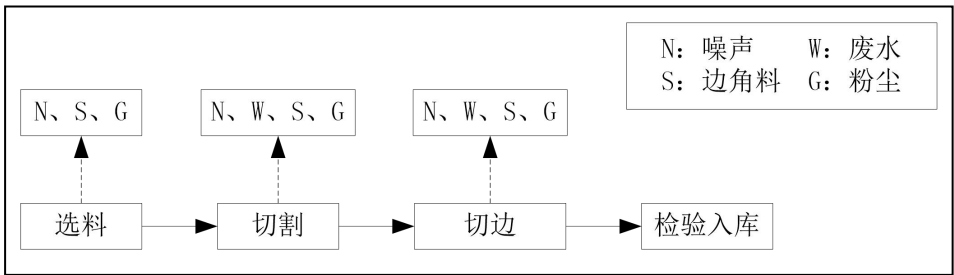


图 2-6 路沿石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选料：根据订单的要求选择适合规格尺寸的花岗岩荒料，将外购的花岗岩荒料块从荒料堆放区搬运至大切车间内，以利于后续切割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边角料、粉尘。

切割：将花岗岩荒料根据订单要求采用大切机、中切机等设备进行切割，将不同规

格的荒料锯割成一定厚度的具有块状、条状和异形状等不同规格形状的半成品毛板。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废水、边角料、粉尘。

切边：用红外线切机将已经过表面处理的石材按所需规格尺寸进行定形切割加工。该工序为湿法加工，在此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废水、边角料、粉尘

检验入库：对经完整工序加工的板材进行人工检验其外观及尺寸是否合格，合格的成品板材包装存放入成品堆场，不合格品返回加工，直到符合订单要求。

(2) 主要污染因子

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主要有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根据该项目的特点，项目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污染因子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污染防治措施及去向
废气	湿法加工粉尘	湿法加工	颗粒物	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喷砂粉尘	喷砂	颗粒物	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火烧废气	火烧	CO ₂ 、水蒸气、SO ₂ 及 NO _x	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堆场扬尘	堆场	颗粒物	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运输粉尘	运输	颗粒物	经地面硬化、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食堂油烟	食堂	食堂油烟	经油烟机抽排排放
废水	生产废水	湿法加工	SS	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地面冲洗废水	地面冲洗	SS	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
	生活废水	办公、生活	pH、COD、BOD ₅ 、NH ₃ -N、SS、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
	初期雨水	雨水	SS	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噪声	生产设备	生产过程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区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厂区绿化
固废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食堂	厨余垃圾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食堂	食堂废油脂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	切割	边角料	外卖给碎石厂作为原料
		压滤、分离	沉淀池石泥、砂石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雨水池清掏	雨水池沉渣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切割	废锯片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喷砂	废钢砂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喷砂	喷砂机除尘器收尘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危险废物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修	废油桶	
		设备维修	含油抹布及手套	

4、项目验收主要变动情况汇总说明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见表 2-7。

表 2-7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1	项目性质	新建, C3032 建筑用石加工	新建, C3032 建筑用石加工	不变
2	项目规模	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异形材共计 100 万平方米	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 产能未达到环评设计产能
3	项目地点	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南湖办事处中部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	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南湖办事处中部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	不变
4	生产工艺	火烧板: 选料--切割--切边、定厚 --火烧面加工--检验入库 磨光板: 选料--切割--切边、定厚 --光面加工--检验入库 喷砂板: 选料--切割--切边、定厚 --喷砂加工--检验入库 路沿石、异型材: 选料--切割--切边--仿形、雕刻--检验入库	火烧板: 选料--切割--切边、定厚 --火烧面加工--检验入库 磨光板: 选料--切割--切边、定厚 --光面加工--检验入库 喷砂板: 选料--切割--切边、定厚 --喷砂加工--检验入库 路沿石: 选料--切割--切边--检验入库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 目前未设置仿形机、雕刻机, 无异型材
5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水: ①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厂区设置 1 个沉淀池, 位于尾渣堆场西侧, 总容积为 2160m ³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 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³ , 每台磨光机不少于 20m ³ , 本项目完成后全厂共有 18 台大切机, 6 台磨光机, 沉淀池总容积应≥1992m ³ , 本项目设置沉淀池容积为 2160m ³ , 满足园区要求; ②车辆冲洗用水: 经洗车槽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洗车, 洗车槽设于厂区南部, 洗车槽下方附容积为 10m ³ 的洗车槽沉淀池; ③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化粪池容积约为 50m ³ ; ④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进入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设置总容积为 1540m ³ 初期雨水池, 位于厂区北部,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 每亩地雨水池容积不少于 66.7m ³ , 本项目	废水: ①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厂区设置 1 个沉淀池, 位于尾渣堆场西侧, 总容积为 1092m ³ (26m*7m*6m)。根据园区规划环评, 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³ , 每台磨光机不少于 20m ³ , 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 6 台大切机, 1 台磨光机, 沉淀池总容积应≥644m ³ , 本项目设置沉淀池容积为 1092m ³ , 满足园区要求; ②车辆采取洒水抑尘, 无洗车废水产生; ③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化粪池容积约为 105m ³ ; ④雨水: 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进入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设置总容积为 1581m ³ (8.5m*12m*15.5m)初期雨水池, 位于厂区北部,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 每亩地雨水池容积不少于 66.7m ³ ,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3.0 亩, 雨水池容积应≥1534.1m ³ , 经	实际项目阶段性竣工, 根据目前的设备, 沉淀池的设置满足园区要求, 后期根据设备增加情况对沉淀池进行增容; 未建设洗车槽, 车辆采取洒水抑尘, 无洗车废水产生; 化粪池容积增大; 初期雨水池容积增大; 喷砂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 食堂油烟未设置油烟净化器, 用餐日人数较少, 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根据生产布局和要求, 一般固体废物的暂存位置进行了调整; 未建设应急池, 目前厂区设置沉淀池容积 1092m ³ , 根据园区规划环评, 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 104m ³ , 每台磨光机

	目占地面积为 23.0 亩，雨水池容积应$\geq 1534.1\text{m}^3$，经计算得厂区初期雨水为 $280.6\text{m}^3/\text{次}$，年降雨形成径流数约 15 次，合计初期雨水 $4209\text{m}^3/\text{a}$，本项目设置雨水池总容积 1540m^3，满足园区要求及初期雨水容纳要求。 废气：①湿法加工粉尘：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②喷砂粉尘：喷砂粉尘经设备自带滤芯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同时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③火烧废气：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④原料、成品堆场粉尘：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⑤车辆运输粉尘：经地面硬化、设置洗车槽、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⑥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噪声：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厂房封闭隔音、距离衰减及绿化隔音。 固废：①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运至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食堂废油脂：经专用容器收集，交由具有特许经营许可的单位收运；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石泥、砂石、喷砂机除尘箱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洗车槽沉渣储存于尾渣堆场（设于沉淀池东侧，占地面积约 350m^2，顶部设置防雨棚，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浇筑，四周设置边沟、高度$\geq 0.5\text{m}$的围堰）；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设于尾渣堆场东侧，占地面积约 350m^2，顶部设置防雨棚，底部和四周应采用现浇混凝土	计算得厂区初期雨水为 $280.6\text{m}^3/\text{次}$，年降雨形成径流数约 15 次，合计初期雨水 $4209\text{m}^3/\text{a}$，本项目设置雨水池总容积 1581m^3，满足园区要求及初期雨水容纳要求。 废气：①湿法加工粉尘：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②喷砂粉尘：喷砂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同时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③火烧废气：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④原料、成品堆场粉尘：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⑤车辆运输粉尘：经地面硬化、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⑥食堂油烟：经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噪声：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厂房封闭隔音、距离衰减及绿化隔音。 固废：①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石泥、喷砂机除尘器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储存于污泥压滤间；砂石暂存于砂石分离区；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③危险废物：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设于加工区北部，占地面积约 10m^2），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环境风险：根据“中部（麻城）石材产业园入驻企业环保规范化建设方案”，应急池容积每台大切不少于 25m^3，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	不少于 20m^3，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 6 台大切机，1 台磨光机，沉淀池总容积应$\geq 644\text{m}^3$，有富余容积兼做应急池之用。总体上污染物种类和排放量不增加，不导致环境防护距离变化
--	---	--	--

	土浇筑，四周设置边沟、高度$\geq 0.5\text{m}$的围堰）；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③危险废物：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设于加工区北部，占地面积约10m^2），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环境风险：厂区设置1个应急池，位于沉淀池北侧，容积为450m^3，根据“中部（麻城）石材产业园入驻企业环保规范化建设方案”，应急池容积每台大切不少于25m^3，本项目完成后全厂共有18台大切机，应急池容积应$\geq 450\text{m}^3$，满足园区要求。	6台大切机，应急池容积应$\geq 150\text{m}^3$（目前厂区设置沉淀池容积1092m^3，根据园区规划环评，沉淀池容积每台大切机不少于104m^3，每台磨光机不少于20m^3，目前本项目全厂共有6台大切机，1台磨光机，沉淀池总容积应$\geq 644\text{m}^3$，有富余容积兼做应急池之用）。	
--	--	---	--

根据以上变动情况，对照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湿法加工粉尘、喷砂粉尘、火烧废气、堆场扬尘、运输扬尘、食堂油烟。

项目湿法加工粉尘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喷砂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同时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火烧废气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堆场粉尘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运输粉尘经地面硬化、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2)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生活废水和初期雨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大切机、中切机、磨光机等设备噪声。通过厂区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厂区绿化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厨余垃圾、食堂废油脂、废边角料、沉淀池石泥、砂石、雨水池沉渣、废锯片、废钢砂、喷砂机除尘器收尘、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

项目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石泥、喷砂机除尘器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储存于污泥过滤间，砂石暂存于砂石分离区，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产生量 (t/a)	性质	类别	代码	去向
生活垃圾	6	生活垃圾	SW64	900-099-S64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厨余垃圾	6		SW61	900-002-S61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食堂废油脂	0.12		SW61	900-002-S61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边角料	10400	一般固体废物	SW17	900-010-S17	外卖给碎石厂作为原料
沉淀池石泥、砂石	816		SW07	900-099-S07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雨水池沉渣	0.3		SW07	900-099-S07	
废锯片	435		SW17	900-002-S17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废钢砂	2.8		SW59	900-099-S59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喷砂机除尘器收尘	2.4		SW59	900-099-S59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废润滑油	0.35	危险废物	HW08	900-214-08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油桶	0.015		HW08	900-249-08	
含油抹布及手套	0.015		HW49	900-041-49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或产生方式/规律	实际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
废气	湿法加工	颗粒物	无组织	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喷砂	颗粒物	无组织	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火烧	CO ₂ 、水蒸气、SO ₂ 及 NO _x	无组织	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堆场	颗粒物	无组织	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运输	颗粒物	无组织	经地面硬化、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食堂	食堂油烟	无组织	经油烟机抽排排放
废水	湿法加工	SS	连续性	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地面冲洗	SS	间歇性	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
	办公、生活	pH、COD、BOD ₅ 、NH ₃ -N、SS、动植物油	间歇性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
	雨水	SS	间歇性	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噪声	生产过程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性	厂区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厂区绿化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间歇性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食堂	厨余垃圾	间歇性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食堂	食堂废油脂	间歇性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切割	边角料	间歇性	外卖给碎石厂作为原料
	压滤、分离	沉淀池石泥、砂石	间歇性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雨水池清掏	雨水池沉渣	间歇性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切割	废锯片	间歇性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喷砂	废钢砂	间歇性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喷砂	喷砂机除尘器收尘	间歇性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设备维修	废润滑油	间歇性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设备维修	废油桶	间歇性	
	设备维修	含油抹布及手套	间歇性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结论：项目符合当地建设总体规划以及产业政策的要求。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和建成运行以后将产生一定程度的污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污染，在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措施执行后，项目对周围外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据此，本评价认为，从环保的角度出发，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23 年 11 月 28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对本项目下达了《关于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3]38 号），同意项目建设，具体内容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厂区面积 15330.66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建厂房 1 栋、综合楼 1 栋及其他配套设施，购置切机、磨光机、火烧机、喷砂机等设备 94 台套，以花岗岩为原材料，经切割、切边定厚、表面加工（火烧面、光面、喷砂面）、检验入库等工序进行石材生产加工，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异型材共计 100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的实施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二、项目实施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和现场管理工作，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减少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应实行雨污分流，建设规范的收集系统对厂区初期雨水进行收集，雨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不外排；配套建设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和水循环利用系统，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肥田。

（三）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中水回用。切割、湿法作业、车间定时洒水等措施，厂区道路应硬化处理，定时清扫并作加湿处理，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废处置措施。制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方案，石粉、边角废料必须落实综合利用方案，禁止固体废物随意堆积和外排；废润滑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应严格管控，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规范的危废间进行暂存，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转运处置。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车间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管理，对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六）落实各项风险防控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应建立严格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管理制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各种突发事故带来的环境污染。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和排污许可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要求，落实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公开建设项目环评信息，接受公众和社会监督。

五、《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麻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你公司应按规定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质量保证与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本次验收监测实施全程序质量保证措施。

(1) 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2) 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3) 检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4)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5) 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质控统计见下表。

表 5-1 全程空白样检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质控评价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mg/m ³	ND	合格

备注：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5-2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一览表

校准时间	声级计型号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校准示值允许偏差	评价
2024.11.25	AWA5688	93.8dB (A)	93.9dB (A)	94.0±0.5dB (A)	合格
2024.11.26	AWA5688	93.7dB (A)	93.8dB (A)	94.0±0.5dB (A)	合格

2、验收监测方法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见下表。

表 5-3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重量法	0.007mg/m ³	AUW120D 电子天平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	AWA5688 型声级计 AWA6022A 型校准器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规范，本次验收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废气监测内容

项目运营期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如下表。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G1	厂界东北侧外，下风向	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同步进行风向、风速、气温、大气压力量等常规气象参数的观测
G2	厂界东侧外，下风向			
G3	厂界东南侧外，下风向			

2、噪声监测内容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监测内容如下表。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 监测 2 天	拍摄现场监测照片
N2	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N4	东北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3、监测点位图

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置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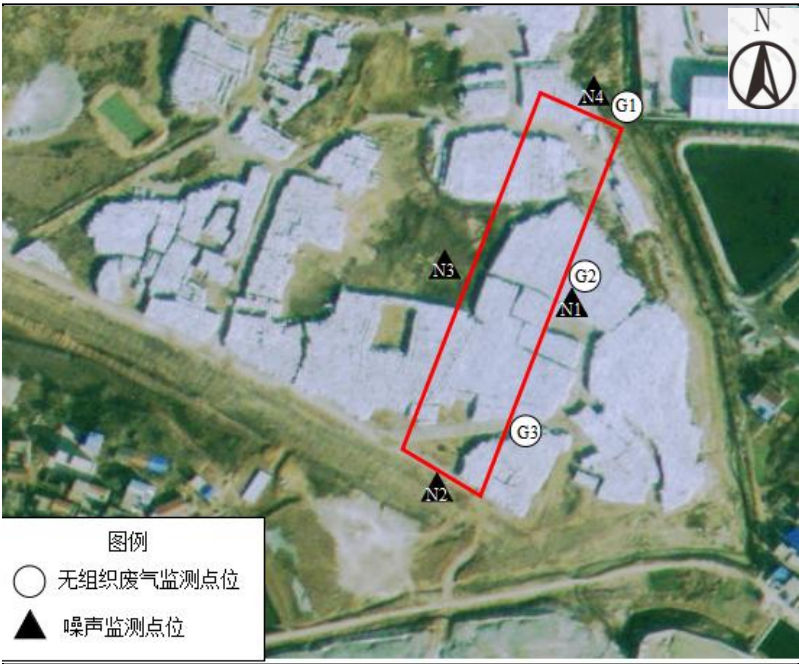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26 日），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一览表

监测日期	阶段性验收年产量	年运行天数	监测期间日产量	负荷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	300 天	日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1265 平方米	99.87%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	300 天	日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1270 平方米	100.26%

2、验收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我公司特委托博创检测（湖北）有限公司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26 日，监测结果如下：

2.1、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编号	检测结果（单位：mg/m ³ ）			标准值（mg/m ³ ）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4 年 11 月 25 日	颗粒物	G1	0.240	0.257	0.255	1.0	达标
		G2	0.293	0.305	0.310	1.0	达标
		G3	0.265	0.282	0.288	1.0	达标
2024 年 11 月 26 日	颗粒物	G1	0.252	0.262	0.248	1.0	达标
		G2	0.325	0.313	0.308	1.0	达标
		G3	0.278	0.285	0.280	1.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2.2、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标准值/dB(A)		达标情况
			昼间 (6:00--22:00)	夜间 (22:00--6:00)	昼间 (6:00--22:00)	夜间 (22:00--6:00)	
2024 年 11 月 25 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64	54	65	55	达标
	N2	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56	53	70	55	达标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62	54	65	55	达标
	N4	东北侧厂界外 1m 处	64	52	65	55	达标

2024 年 11 月 26 日	N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64	54	65	55	达标
	N2	西南侧厂界外 1m 处	57	50	70	55	达标
	N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64	54	65	55	达标
	N4	东北侧厂界外 1m 处	63	52	65	55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西南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他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3、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中根据国家对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的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颗粒物。

环评中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不外排；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故无需申请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本项目生产废气无组织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2.184t/a，根据黄冈生态环境局麻城分局管理要求，无需申请无组织颗粒物总量指标。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湿法加工粉尘、喷砂粉尘、火烧废气、堆场扬尘、运输扬尘、食堂油烟。项目湿法加工粉尘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喷砂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同时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火烧废气经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堆场粉尘经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运输粉尘经地面硬化、洒水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生活废水和初期雨水。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因此，本次验收不对废气和废水中的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1、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理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厨余垃圾、食堂废油脂、废边角料、沉淀池石泥、砂石、雨水池沉渣、废锯片、废钢砂、喷砂机除尘器收尘、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

项目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石泥、喷砂机除尘器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储存于污泥过滤间，砂石暂存于砂石分离区，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根据环评要求，项目以厂区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南湖办事处中部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项目东侧紧邻正鑫石材，东侧 180m 处为白堂铺，南侧 300m 处为四山庙村居民点 2，西南侧 110m 处为四山庙村居民点 1，西侧紧邻瑞琪石材，北侧 180m 处为黄土岗，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已落实。

3、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公司已成立了环保管理领导小组，公司经理石强为领导小组责任人，协调和管理公司环保工作，各岗位有专人负责管理。

4、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本次项目验收排污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并且该单位具有完整的监测管理制度和专业技术人员。

5、项目环保设施实际完成情况及运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阶段性竣工按环评及批复基本落实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各环保设施在验收监测期间运行正常。

		
车间湿法作业	车间湿法作业	车间喷雾系统
		
洒水车	废水收集沟	废水沉淀池
		
砂石分离	压滤机	污泥间

		
喷砂布袋除尘器	边角料堆场	初期雨水池
		
危险废物暂存间		

图 8-1 项目环保设施图片

6、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委托武汉中环明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28 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麻环审[2023]38 号）予以批复。阶段性建设我公司基本上按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对环保措施进行了落实，现场检查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7、“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

项目“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见表 8-1。

表 8-1 项目“三同时”环保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环评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废气	湿法加工粉尘	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	采用湿法加工、喷雾降尘、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

	喷砂工序粉尘	自带滤芯除尘系统处理并收集大部分喷砂粉尘，剩余少量粉尘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	自带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并收集大部分喷砂粉尘，剩余少量粉尘采用加强通风等污染防治措施
	堆场粉尘	采用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喷雾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配备喷淋机、洒水车等洒水抑尘设施	采用合理布局堆场、地面硬化、及时清理地面粉尘、建筑围挡、喷雾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配备喷淋机、洒水车等洒水抑尘设施
	运输扬尘	采用地面硬化、设置洗车槽、建筑围挡、喷雾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配备喷淋机、洒水车等洒水抑尘设施	采用地面硬化、建筑围挡、喷雾降尘等污染防治措施，配备喷淋机、洒水车等洒水抑尘设施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食堂顶部排放	经油烟机抽排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化粪池总设计容量为 50m ³ ，可容纳项目约 6 天产生的污水量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
	生产废水	在沉淀池中经混凝沉淀后回用，沉淀池容积为 2160m ³	在沉淀池中经混凝沉淀后回用
	初期雨水	在雨水池中沉淀后回用，雨水池容积 1540m ³	在雨水池中沉淀后回用
	洗车废水	经洗车槽沉淀池收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洗车槽设于厂区南侧，洗车槽下方附容积为 10m ³ 的洗车沉淀池	未建设洗车槽，车辆采取洒水抑尘，无洗车废水产生
噪声	生产设备	厂房隔声，减震	厂房隔声，减震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厨余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并处理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并处理
	食堂废油脂	经专用容器收集，交由具有特许经营许可的单位收运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并处理
	石泥、砂石、喷砂机除尘箱收集粉尘、洗车槽沉渣、雨水池沉渣	暂存在尾渣堆场，定期外售给石粉厂，尾渣堆场面积为 350m ²	石泥、喷砂机除尘器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储存于污泥压滤间，砂石暂存于砂石分离区，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
	边角料、废锯片和废钢砂	暂存在废料堆场，废锯片、废钢砂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边角料外售给碎石厂，废料堆场面积为 350m ²	暂存在废料堆场，废锯片、废钢砂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边角料外售给碎石厂
	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油桶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 ²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环境风险		于沉淀池北侧新建 1 个应急池，容积为 450m ³	沉淀池有富余容积兼做应急池之用，已制定应急预案

8、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8-2。

表 8-2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	/	8
2	废水	/	35
3	噪声	/	2
4	固废	/	3
5	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及其他	/	2
合计		60	50

9、环境监测计划

为了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环境管理工作及项目运营期的监测工作，根据项目污染物特点、《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制定相应的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环境监测计划见表 8-3。

表 8-3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单位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废气	颗粒物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年	厂界上、下风向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1 次/季度	厂界四侧

10、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8-4。

表 8-4 环评批复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主要意见（麻环审[2023]38 号）	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1	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厂区面积 15330.66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建厂房 1 栋、综合楼 1 栋及其他配套设施，购置切机、磨光机、火烧机、喷砂机等设备 94 台套，以花岗岩为原材料，经切割、切边定厚、表面加工（火烧面、光面、喷砂面）、检验入库等工序进行石材生产加工，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异形材共计 100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	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厂区面积 15330.66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建厂房 1 栋、综合楼 1 栋及其他配套设施，购置切机、磨光机、火烧机、喷砂机等设备 47 台套，以花岗岩为原材料，经切割、切边定厚、表面加工（火烧面、光面、喷砂面）、检验入库等工序进行石材生产加工，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阶段性竣工已落实
2	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和现场管理工作，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减少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加强了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和现场管理工作，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减少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3	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应实行雨污分流，建设规范的收集系统对厂区初期雨水进行收集，雨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不外排；配套建设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和水循环利用系统，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肥田。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建设规范的收集系统对厂区初期雨水进行收集，雨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生产，不外排；配套建设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和水循环利用系统，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边农田肥田。	已落实

4	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中水回用。切割、湿法作业、车间定时洒水等措施，厂区道路应硬化处理，定时清扫并作加湿处理，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生产过程中采取中水回用。切割、湿法作业、车间定时洒水等措施，厂区道路硬化处理，定时清扫并作加湿处理，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已落实
5	严格落实固废处置措施。制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方案，石粉、边角废料必须落实综合利用方案，禁止固体废物随意堆积和外排；废润滑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应严格管控，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规范的危废间进行暂存，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转运处置。	项目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石泥、喷砂机除尘器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储存于污泥压滤间，砂石暂存于砂石分离区，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
6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车间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管理，对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优化了厂区车间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管理，对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确保了厂界噪声达标。	已落实
7	落实各项风险防控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应建立严格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管理制度，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各种突发事故带来的环境污染。	基本落实了各项风险防控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建立了严格的环境保护与安全管理制度，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将报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严格操作规程，防止各种突发事故带来的环境污染。	已基本落实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报告结论

1、验收监测结论

(1)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市石材产业园 DKQ-05 号，厂区面积 15330.66 平方米。主要工程内容为新建厂房 1 栋、综合楼 1 栋及其他配套设施，购置切机、磨光机、火烧机、喷砂机设备等 47 台套，以花岗岩为原材料，经切割、切边定厚、表面加工（火烧面、光面、喷砂面）、检验入库等工序进行石材生产加工，年产石板材、路沿石共计 38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2) 验收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2024 年 11 月 26 日），各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3) 验收监测结果

①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②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混凝沉淀后回用于地面冲洗；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初期雨水池收集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③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西南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标准，其他侧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④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厨余垃圾、食堂废油脂、废边角料、沉淀池石泥、砂石、雨水池沉渣、废锯片、废钢砂、喷砂机除尘器收尘、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

项目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设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食堂废油脂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石泥、喷砂机除尘器收集粉尘、雨水池沉渣储存于污泥压

滤间，砂石暂存于砂石分离区，边角料、废锯片、废钢砂等储存于废料堆场，根据类别分别交由建材公司或相关物资回收部门回收；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环保检查结果

项目环评手续齐全；阶段性竣工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且运行正常；环评批复和“三同时”环保验收阶段性竣工已基本落实。

2、报告结论

经我公司自查，我公司“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石材加工新建项目”阶段性竣工已基本按照环评和批复落实了相关要求，我认为可以通过该项目的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建议

（1）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要求，规范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建设，按《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要求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中的规章制度和台账。

（2）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关于印发《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2014]34号）以及《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HJ941-2018）等要求，及时修订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提高企业风险防范和处置能力。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北智盛石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illegible]

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1.166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